

证券代码：835179

证券简称：凯德石英

公告编号：2024-039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德石英”）自 2015 年 12 月挂牌以来共进行了三次股票定向发行、一次股票公开发行。其中，2016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使用完毕，2017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使用完毕，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包括 2020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和 2022 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公司 2020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 9 名合格投资者共计发行 86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3.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8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0]100Z0070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事项进行了验资。

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5 号）文件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 万股，发行方式为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价格为 20.00 元/股，募集资金总

额为 30,00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6,952.69 万元，2022 年 2 月 24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100Z000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80.00 万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新增股票登记之前，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11,180.00 万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435,065.2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含利息收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435,065.2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含利息收入），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凯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 632245111 和 632242531 已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手续。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047.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已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全部到账，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400,226.0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0,880,339.51 元（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 2016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

202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该制度经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缴存于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存储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632245111	人民币	-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632242531	人民币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634374994	人民币	70,875,815.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634384242	人民币	4,523.95

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凯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 632245111 和 632242531 已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手续。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80.0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实缴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435,065.25 元，2020 年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11,800,000.00
2	利息收入	3,350,800.68
3	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65,150,800.68

凯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2-3-4）		0
5	凯芯收到凯德募集资金入资款	50,000,000.00
6	利息收入	286,661.03
7	高端石英产品生产线项目建设前期资金使用	50,284,264.57
8	专户注销时转入基本账户的结息	2,396.36
凯芯募集资金余额（5+6-7-8）		0
募集资金使用小计（4+7）		115,435,065.2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0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400,226.08 元。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0
2	减：发行费用	30,473,113.22
3	其中：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699,528.32
4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69,526,886.78
5	加：前期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
6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
7	加：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5,753,678.81
8	减：本次募集资金用于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累计金额	204,400,226.08
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0,880,339.5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

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047.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金额为 269.95 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充确认调整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议案，该方案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土地，前期已支付 4,891,836.60 元，公司预计该项目 5 年内不会有购买土地的支出需求。鉴于目前项目按照计划进行施工建设，为保证项目尽快建成投入运营，公司及时调整了募集资金在该项目中的具体使用明细，按照需要增加了基础设施、强弱电及消防支出，减少了购买土地及厂房建设前期预备费用的支出。本次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

综上，公司 2020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公司公告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凯德石英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德石英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市公司公开发行）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6,952.6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46.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40.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	否	26,952.69	6,546.50	20,440.02	75.84%	不适用	产能爬坡期，尚未100%达产	否
合计	-	26,952.69	-	-	-	-	-	-

<p>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p>	<p>不适用</p>
<p>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047.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p> <p>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p> <p>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金额为 269.95 万元。</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p>	<p>不适用</p>

注：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部分工程（生产用）和产线2023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附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市公司定向发行）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18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9.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43.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180.00	2,839.25	6,515.08	105.4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子公司高端石英产品生产线项目建设	否	5,000.00	0	5,028.43	100.5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180.00	-	-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p>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